

# 铁血地彷徨

赵陨雨 著

缅甸丛林中，中日两军精锐的惨烈对决  
每一滴鲜血都有温度，每一个牺牲都该铭记  
中国远征军入缅抗日最悲壮最不该忘记的一段历史

向所有抵抗过日寇的中国人  
活着的和死去的  
献上一方赤诚的墓碑

# 铁血燃烧行军

赵陨雨 著



# 目 录

## Contents

引 子 //	001
第一章 挺 进 //	003
第二章 重 围 //	033
第三章 会 师 //	051
第四章 求 救 //	079
第五章 物 资 //	097
第六章 水 源 //	127
第七章 俘 虏 //	145
第八章 情 懂 //	169
第九章 增 援 //	189
第十章 逆 转 //	209
第十一章 反 攻 //	231
第十二章 浴 血 //	255
尾 声 //	279
后 记 //	281

## 引子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中国的抗日战争与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成为一个整体。“战端一开，那就是地无分南北，年无分老幼，无论何人，皆有守土抗战之责任，皆应抱定牺牲一切之决心。”无数青年志士感于国势飘摇，纷纷请缨杀敌，共赴国难，知识青年从军在全国各地形成热潮。中国方面的抵抗，粉碎了日军速战速决的战略企图。

举国抗战全仗滇缅公路获得外界援助，为达到全面封锁中国的目的，日军于1941年末大举入侵缅甸。

根据中英两国签订的共同防御滇缅公路的军事协定，为援助在缅甸作战的盟军英军，打破日军的封锁，国民政府决定派遣一支远征部队入缅作战。“一寸山河一寸血，十万青年十万军”，在那片硝烟弥漫的缅北战区，中国士兵的鲜血染红了缅甸的山，染红了缅甸的水，用浸透硝烟血色的青春碎片，谱写了中国抗战史上的一段恢弘篇章。

因战局失利，加上英军方面背信弃义，中国远征军被迫撤离缅甸。一部分退入英属印度，改编为中国驻印军，在蓝姆伽训练营受训并进行了为期一年的整编。

这一年来，世界格局风云变幻，盛极一时的轴心国大势已去。昔日横行太平洋的日本海军，经中途岛一战，元气大伤；欧洲战场上的意大利法西斯政权更是祸起萧墙，风雨飘摇，投降书的腹稿都打好了；东线苏德战场，经过斯大林格勒保卫战和库尔斯克战役后，德意志第三帝国的纳粹军遭受了前所未有的重创，节节败退，已成明日黄花。

为配合当前的战争形势，中国战区盟军统帅部参谋长兼中缅印战区美军司令史迪威中将制定了一个反攻缅北的作战计划，代号“人猿泰山”。

基于这个规模宏大的战略设想，X军（中国驻印军）从印度边境小镇利多出发，跨

越印缅边境，首先占领新平洋等太奈河以东地区，建立后勤供应基地；之后翻越野人山，突破孟拱河谷、胡康河谷，攻占战略要地密支那。随着前沿阵地的推进，一支筑路兵团将一条公路从印度的利多一直修到缅甸的密支那，直接连通云南境内的滇缅公路，从而打破日军对中国的封锁。与此同时，Y军（中国远征军）从中国云南出兵，以收复怒江西岸为目的。最终X军与Y军会师，全面收复缅甸。

滇缅不仅对中国重要，对日本也同样举足轻重。中途岛海战的失利，宣告了日军在太平洋战场上开始走上彻底溃败的道路，迫使日本加快征服中国的步伐以求扭转战局。两国不约而同的将目光集中在这里，滇缅不是最大的战场，却是双方精锐之间的较量……

日军方面在侦知中国驻印军正加紧修筑公路后，便令盘踞在沿途的军团加强防守和渗透，企图阻止我军和修筑中的公路向前推进。

中国驻印军根据总指挥所发布的第六号作战命令，着新三十八师一一二团占领大洛至大龙河及太奈河之交汇点，占领于邦家等地，掩护筑路大军向前推进。

10月24日，新三十八师一一二团在陈鸣人团长率领下，兵分三路开进胡康河谷。左翼的第一营派出五连为先遣部队，旨在出其不意夺取战略据点——于邦家。

故事便从这里展开，时在1943年11月初，旧历癸未年十月。立冬触手可及。

## || 第一章 挺 进

浩浩渺渺的八百里野人山，除了没有野人，什么都有。

一支队伍再次开进了这片蒙昧的土地，来启发这里未开化的飞禽、没受过高等教育的走兽，还有人性已经退化了的日本皇军，然后班师回国。

官兵们归心似箭，望眼却都被青山遮住。未入胡康河谷，沿途还有些人烟。有时天色渐昏，山脚下的芭蕉林里升起袅袅炊烟，小村落遥遥在望，令人神往不已。至于在崎岖不平的山道上，遇见一头阔耳长牙的大象，驮着一个阔牙长耳的外邦姑娘；姑娘满口牙床崎岖不平，叽里咕噜地唱咒语一样难懂的歌谣，便能称得上难得一见的异国风情了。等一脚进了枯门岭，只有无边的林莽。

# 1

浩浩渺渺的八百里野人山，除了没有野人，什么都有。

一支队伍再次开进了这片蒙昧的土地，来启发这里未开化的飞禽、没受过高等教育的走兽，还有人性已经退化了的日本皇军，然后班师回国。

官兵们归心似箭，望眼却都被青山遮住。未入胡康河谷，沿途还有些人烟。有时天色渐昏，山脚下的芭蕉林里升起袅袅炊烟，小村落遥遥在望，令人神往不已。至于在崎岖不平的山道上，遇见一头阔耳长牙的大象，驮着一个阔牙长耳的外邦姑娘；姑娘满口牙床崎岖不平，叽里咕噜地唱咒语一样难懂的歌谣，便能称得上难得一见的异国风情了。等一脚进了枯门岭，只有无边的林莽。

绵延的丛林阴翳蔽天，形态各异的植物层层叠叠，里面又湿又热，是个滋生蚊蚋的好所在。阴历十月的天了，每个人都走得汗津津的，所幸从叶隙筛下的雨丝透进来一些凉意。从四月份开始，大雨在缅甸淋漓了半年之久，雨季过了，又附带赠送了十几天的小雨。胡康河谷上空终日迷迷蒙蒙，山色更显阴暗，极目四望，只有令人生畏的墨绿色——深山、峡谷，葱茏的原始森林，苔藓斑驳的树干，无一不绿，连从印度洋远道而来的热带季风都要入乡随俗似的，弥漫着湿漉漉的绿意。

一片沉寂，幽幽的雨林深处不时传来几声灰斑鸠调情时的啼唤，咕咕一咕，咕咕一咕，鸣啭不绝；啄木鸟仿佛没有定力的和尚，把树干当木鱼，敲得笃笃作响。

雨，丝毫不影响乌鸦的敏锐嗅觉。一群乌鸦循着腐肉的气息，扑进一丛灌木。地上的东西已经看不出来是什么样了，几堆森森白骨上牵连着一个似头非头的东西，两个黑洞洞的窟窿有眼无珠地瞪着天空。啄食完残渣剩肉，乌鸦便栖落枯藤缠绕的老树上，在昏暗里昏昏欲睡，对马致远的名句是一种很好的诠释。

忽然，乌鸦们哇哇地飞走，劈砍藤蔓的声音近了。疯长的大叶植物没过人头，密不透风，藤蔓像章鱼一样从灌木丛里伸出丑陋的触角，张牙舞爪，或攀着参天怪树，或绞着树木气根，或扯着附生着地衣的枯树，在树干间蜿蜒缠绕。走在最前面的两名士兵身穿胶皮雨衣，不得不借助大砍刀轮番向前劈砍那些藤藤蔓蔓，否则寸步难行。三名士兵手握春田步枪，机警地跟着，另有五六个士兵与他们若即若离，边走边向后传递着信号。大部队则尾随在后，踩着烂草、腐叶，像踩着棉花一样，沿着前锋开辟出的几尺宽小路跟进。上百人的队伍蛇行在这险山恶水里，林里钻，沼中涉，谷底行，时而峰回路转，时而山重水复。

“有人！”在前引路的士兵神情紧张地猫起腰，只觉得有什么在身侧转悠，脚步很轻微，扭头看了看，黑沉沉的只有扶疏树影。

从莽里一阵异样的抖动，众人看时，又恢复了常态。后面的五位士兵也跟上来，警惕地四下张望，也没发现什么可疑。

“荒山野岭的，能有什么人？是你产生错觉了吧！”大家对打头的士兵制造这么大动静很不以为然。

“刚才明明有脚步声。”那个士兵还坚持己见，略想一下，嘀咕道：“活见鬼，难道遇上了‘草上飞’？”

一个矮小的士兵发现了什么，他招呼大家：“快看，这是啥子？”果然，低矮的灌木被压倒了一片，凌乱不堪，倒伏的叶茎挣扎几下，颤颤巍巍地直起身子。

有人分析道：“刚有人从这经过……可是，这么大一片，又不像是人踩的，像打滚留下的。”

“谁在这打滚呢，莫不是野人吧？”矮个士兵使劲嗅了嗅，湿湿的泥土气息里夹杂着一股腥气，他想起野人的传说，顿觉身后凉风四起。

一只粗壮的大手掌重重地拍在矮个士兵肩膀上，他浑身一抖，随即听到粗声粗气的山东口音直灌入耳：“想什么呢？学生蛋子！”

矮个士兵回头瞅一眼肩上扛着捷克式轻机枪的汉子，不满地说：“王更有，你想吓死我？”

“神经过敏！这野人山里什么都有，就是没有野人。要真有，俺就抓一头个大的牵

回家，驯服了套上犁耕地种田，当牛使唤。”王更有野心勃勃地说。

“看，这又是啥子？”矮个士兵扒开草丛，那里的泥土像被什么东西拱过，凌乱的蹄印清晰可见。

王更有往地上瞥了一眼，摇头说：“学生蛋子，那是啥子？那是猪蹄印子！”

“学生蛋子”跟他辩论：“你咋就肯定这是猪蹄印子，不是羊蹄印子？”

“猪拱土，羊会拱吗？羊是前边吃，后边拉，边吃边拉的，这里连一粒羊屎蛋都没有。”王更有现场普及知识。

“可那边的草是怎么回事，一溜歪拽的，不像是野猪拱的样子。”“学生蛋子”还不服气。

“吴小好，别刨根问底了，快往前走，后面的人都跟上来了。”

才起了几步，吴小好踩到一堆黑乎乎的黏糊东西，他很得意地说：“这个我知道，这是野猪粪。”

“少见多怪！”王更有白了他一眼，叹道：“你也就这点出息了！”

前方忽然传来奇怪的声响，像怪兽在粗重地喘息，吭吭哧哧的，让人寒毛直竖。

“难不成是鬼引路？”吴小好后背又一阵发凉。

“学生蛋子还真迷信，管他是鬼引路还是仙人指路，跟上去看看！”王更有最富冒险精神，率先顺着痕迹向前搜寻。

腥气更浓，前方土坡上，一丛深草剧烈地抖动着，那正是声响的来源。先前听到脚步的士兵为证明自己的发现，一马当先冲上去，对着草丛里举枪大喝：“不要动！”接着，就听他“哎哟”一声惊叫，一蹦三跳地跑回来，脸色骇得发白，扶着王更有胳膊结结巴巴地说：“班、班长，蛇！有蛇！”估计他是吓坏了，两条腿簌簌直抖，站也站不稳。

“什么蛇能喘气这么重，吓人倒怪的，我去看一看！”一个胆大的士兵掂掂大砍刀，三步并作两步就过去了，神气非凡。

“我的娘哟！”他只往那地方瞥了一眼，也跳了起来，一脚踩滑，跌坐在湿草上，就地打着哧溜回来了。看来他也被吓坏了，瘫坐地上，六神无主地直喘气。

“出鬼了！到底是什么玩意，这么吓人？”王更有端枪冲过去，赫然看到草丛里蠕

动着一条斑斓的大蟒蛇，蜷缩的身躯紧紧缠绕着一头倒霉的野猪，正张着血盆大口，悉悉作声，准备把野猪当早点享用。

王更有也不禁出了一身冷汗，只是没有被吓得大叫，也没有坐在地上打哆嗦，鬼使神差地就扣动了扳机。

哒哒哒，枪响了，草丛又乱了方向，这条庞然大物丢下早点，在草莽里穿梭自如，转眼不知所踪，只剩下一拨又一拨的脚步声里夹杂着碎草乱石的声响，一团嚷叫。枪声一响，后面的部队登时齐刷刷卧倒一大片，警惕性蛮高。

“怎么回事？”一个尉官从后面队伍急冲冲地赶来，他身姿压得很低，几乎是匍匐前进。

王更有郑重其事地行个礼，答道：“报告排长，发现一条大蛇！”

另一个士兵补充说明：“是只巨蟒！”

那排长稍微松一口气，直起身子骂道：“瞎胡闹！”他又打量着浑身是泥的士兵，问：“没见过蟒蛇吗，怎么就吓成土行孙了？”

“没见过这么大的。”那个士兵实事求是地说。

“比我大腿还粗一圈。”最先发现蟒蛇的士兵惊魂未定，腿肚子还有点抽筋。

“比王更有有的腰还粗！”

排长厉声说：“再粗也不能开枪，没接到命令不许乱开枪！”

“不开枪它要吃人哩！”王更有歪着脑袋说。

“呃？”排长皱起了眉头，也歪着脑袋说道：“是你想吃它吧？”

王更有咧嘴一笑，露出两排门板牙，说：“俺是有这想法，但是不排除它也有同样的想法，所以俺就先下手为强了。”

“你这么大个头，它吃下去也消化不了。这鬼地方，人吃的东西不多，吃人的东西倒不少！”排长好像也拿王更有无可奈何，自言自语，“发现一条蟒蛇也大惊小怪的，害得我爬了一身泥。”

王更有呵呵地笑出声来，脸上荡起圈圈涟漪。

“还敢笑！”排长一巴掌把王更有钢盔打成面罩，“别嬉皮笑脸，万一暴露了行踪，唯你是问。”

“是，长官！”王更有半张脸被埋在钢盔里，还是嬉皮笑脸的。

排长向其他几个士兵发问：“你们几个也提高警惕，知道自己是干什么的吗？”

“知道！”士兵们对这个例行的问题有个千篇一律的答案，“我们是中国驻印军新三十八师一一二团第一营江晓垣连部，奉命向于邦家一带迂回穿插，伺机消灭盘踞在那里的日军守敌。”

“万一被日军抓到了呢？”排长又问。

“在被鬼子抓住之前把鬼子干掉！”

“很好！”排长对他们的答案很满意，下达命令，“继续在前带路！连长说了，都给我警觉点。谁要是走了火，暴露了行踪，别怪我陈凤语不讲情面！”

王更有说着风凉话：“这里是野人山，鸟不拉屎，更别说鬼子了。再说，日本人那里都流传着一句话：陈排长到了于邦家，皇军见了泪如麻！”

“闭上你的乌鸦嘴，前面开路！”陈凤语骂道。

于是大家继续摸索前进，继续大刀阔斧地开路。小野猪蛇口脱险，亡命天涯去了，那条蟒蛇当然也另谋点心去了。

## 2

相对于那些不时出没的猛兽，不起眼的威胁更是无处不在。也许正行走之际，冷不防一个东西“啪”的掉进衣领，如果是热的，多半是团鸟粪，至于冰凉的，不用说是只山蚂蟥了。

缅甸的蚂蟥以嗜血和体大著称。一旦有人失足掉进沼泽，蚂蟥便成群结队扑上去，附身后埋头痛饮，不喝到心满意足绝不罢休。假使跌落者能及时被同伴打捞上来，收拾点检，虽然消瘦了许多，看起来和掉下去前判若两人，但好歹也是全身而退。可怜那些无人搭救的，不消片刻，便会被吸食殆尽，只剩一具骨感十足的枯骸。

蚂蟥并非只在沼泽里面翻涌足不出户的，它们水陆两栖作战，密密麻麻地爬到树枝上，发现人畜后，立即像空降部队一样从天而降。据说蚂蟥吮血的手段比较特别，会在

动口之时先对受害者进行麻醉，如此一来，受害者就任它吸血而浑然不觉，相当于实施安乐死，是冷血动物中人道主义精神的实践者；相比之下，人类反倒像是冷血动物，因为人类还未博爱到在炮弹上涂抹麻药的高度——没放辣椒水或“八步紧”之类的就很慈悲了。

雨林里还潜伏着另一个吸血家族，那就是蚊子，在这里，三个蚊子一盘菜，绝对不是夸张。这些蚊子平日风餐露宿，难得会出现人类供它们大开斋戒，一时闻香而来，锲而不舍地尾随着士兵，时而偷袭，时而强攻，防不胜防。

这两栖的吸血蚂蟥、横行的食人巨蚁、天上飞的疟蚊，构成了“水陆空”立体作战体系，再加上四处盘踞的日军，缅北山林便成了杀机重重的阿鼻地狱。

好在士兵们配备了美国产的防蚊油和防护头罩，蚊虫不侵，不必再和蚊子斗智斗勇了，洋鬼子的洋玩意就是好。熬到天黑，便是一天的终点，伴着山灵树怪，听着鬼哭狼嚎，歇宿一夜，第二天起来，抖擞抖擞精神，继续赶路。

在密林里挣扎了几天，终于踏进一片榛莽丛集的开阔地，一条早已经荒芜的牛车小道，弯弯曲曲，通向未知的远方。

陈凤语和江晓垣并肩而行，他忽然说：“连长，附近好像有水流的声音！”

江晓垣，一连之长。他听了陈凤语的话，点头说：“大龙河就在眼前了。前面可能就是行动的目的地——于邦家，为了确保突袭的成功，我们在此稍事休整，恢复体能。等渡过了大龙河，我们就成过河的卒子，再没回头路了！”

“连长这话从何说起？”陈凤语对江晓垣最后一句话有些不解。

“从印度出发反攻缅甸伊始，师座就已下过军令状，此番重回缅甸，只许胜，不许败。去年雨季我军在此败北的阴云未散，绵延不绝的野人山脉还遗留着我军战士的几万具枯骨。如果我们首战失利，将会对军心造成灾难性的负面影响，牵一发而动全身哪！”

“嗯，我们的任务看似并不艰巨，其实关系全局。可是卑职不明白，为什么只派少量的兵力来此，而且将三个营的有限兵力平铺在河谷，是不是有点冒进了？”

江晓垣满脸无奈，似笑非笑地说：“胡康河谷地形险阻，展不开大兵团作战，有一一二团一个团足以肃清河谷之敌——这是我们的‘天蓬元帅’鲍特纳先生作出的英明

决策。”

“一将无能，累死千军！”陈凤语苦笑。

连长江晓垣命令部队原地休息。众人也不顾潮湿，都席地而坐。江晓垣取出望远镜四处观望，四周寂然，杳无人烟。

“报告，俺有重要情况汇报！”王更有惊风扯火地从前面跑了过来。

“王歪头，你有什么重大发现，是不是又看到蟒蛇吃野猪了，或者是野猪吃蟒蛇了？”江晓垣兀自用望远镜向前方观察，不理会他。

“别叫俺绰号，这次是俺真有重大发现。”王更有表现的还挺严肃，难得一见。

“发现了什么？”江晓垣问，“我姑妄听之，你就姑妄言之吧！”

“俺发现了一片树林！”

江晓垣很意外：“哦，我以为你发现了新大陆，这里到处都是树林，哪一片是你发现的？”

“那边！”王更有风水先生似的指点着高坡处的一片浓林，解析道：“连长，排长，你们别再说俺危言耸听，你看看，这片树林子长得不是个地方。”

“这就奇怪了，那你说它该长在哪里才是个地方？”陈凤语有点摸不着头脑。

“俺总觉得那里隐隐约约有股杀气，你看这个地方啊，地势险要，又是咱们的必经之地，要是小日本埋伏在树林里，那还得了。”

王更有指的地方，有一大片浓密的树林，错落地生着芭蕉、棕榈以及毛竹，密密匝匝，周围是一片林空地带，茅草荆棘遍地，稀稀落落地有些半死不活的树。

“我怎么没看出来有什么杀气？”语气里并无紧张，看来王更有的一番描述没有引起江晓垣的高度重视。

王更有还有话要说，吴小好从前面跑来，一脸慌张地喊：“报告！”

陈凤语奇怪地问：“你又发现什么了？”

吴小好好不容易立定脚跟，喘了一口气，才说：“不好了，刚才有个弟兄到那片树林里去‘埋地雷’，候了半天不见人影，我就让人进去催，结果两个人都没出来！”

“跑树林里埋啥地雷？”江晓垣很生气地问。

“就是解大便的意思。他这两天闹肚子，我让他就地解决，他死活不愿意，非要到树林里去。”吴小好如实反映了当时的情况。

形势顿时变得严峻了，要说一个人拉肚子，一时半晌出不来，还说得过去，可是拉肚子又不传染，一个不腹泻的人去叫他，结果两个人都不出来，这就不正常了。

气氛骤然紧张，江晓垣眼皮微跳几下，向后面喊道：“刘治！”

“有！”上尉排长刘治应声出列，“啪”的一个立正，“请连长指示。”

江晓垣下令：“带几个人到那片树林里看看，千万小心，不到万不得已，一定不要开枪。”

“是！”刘治敬个礼招手向前，手下士兵紧随其后。

“王更有，你趴在地上闻什么？”陈凤语看到王更有正伏身地上使劲地嗅着，莫名其妙。

王更有有的答案玄之又玄：“报告排长，俺闻闻附近有没有日本人。”

“你还懂闻风知水源，嗅土定军情？”陈凤语冷笑。

“俺还会撒豆成兵。”王更有正脸色倏然一变，惊道：“咦，不好，有情况！”

“你还真闻到了，什么情况？”众人都吃了一惊。

“没闻到，俺看到了！”王更有抬手向前方一指。

大家顺着他的方向看去，只见前方的草丛里钻出几个身穿缅甸服装的土著，挥手振臂地向没走多远的刘治他们呼叫着。

“是缅甸人，终于见到人了。”一个士兵很感慨。

“走了几十里路连个人影都没有，这里怎么突然冒出几个土著？”江晓垣觉得有些奇怪。他话音刚落，身边的陈凤语突然叫了声：“小心！”纵身把他扑倒在地。

“砰！”枪声骤起，一发子弹曳光闪电般射来，站在江晓垣身后的一个士兵应声倒地。有人大叫：“有鬼子！”说时迟，那时快，那些“缅甸人”突然向刘治他们甩出几颗手榴弹，然后迅速跳进草莽中不见了。一时间，枪声大作，密集的子弹从不同的方位向这边呼啸而来。

众人被这突如其来的枪声打懵了。江晓垣这才意识到“缅甸人”不是来夹道欢迎的，而是伪装的日本人，本能地叫了声隐蔽，还未作出反应，身边已有多人饮弹而倒。炮弹爆炸后升腾起的滚滚黑烟里，枪声、爆炸声、惨叫声交织在一起。

江晓垣伏在地上，飞蝗般的子弹打得他身畔泥土草叶飞溅，他一时间手足无措。待时间帮他恢复了一名指战员的理智，不胜感激这山地的凹凸不平，头上坟起的地势形成

了天然的防御工事，假如刚才再向前走十多步，恐怕只有任人宰杀的份了。

“兄弟们别紧张，千万别乱动弹！救护员抢救伤员！”江晓垣安慰着大伙，生怕士兵们吓慌了手脚各自逃窜而成为敌人的靶子。

敌人力正猛，不容喘息，子弹带着哨音从头顶不断掠过，压得江晓垣抬不起头来，更无法判断敌军的确切位置，让士兵盲目乱射，只能徒费弹药，甚至暴露位置而白白送命。他急切地喊道：“电报员，马上电告团部：左纵队一营五连江晓垣部在宁邦家附近遭遇伏击。敌情不明，请火速驰援。”电报员马上接通无线电。

“俺就说这分明是个阴谋嘛！排长，早知道这样，那天就该把那条大蟒蛇抓了烤肉串，改善下伙食！”王更有就伏身在刚才的位置原地未动，暗自庆幸自己有先见之明，提前卧倒了，才躲过一劫。

陈凤语卧在王更有侧面，说：“到哪儿去找那么大的竹签？就知道吃吃吃，你是不是馋掉大牙了？”

“排长，人生苦短……”

“躺在这里什么时候是个头！”吴小好按捺不住，举枪乱射。一枚榴弹在他前面爆炸，掀起的土差点把他活埋。

“吴小好！你被发现了，快离开那里！”陈凤语向吴小好大声吼叫。吴小好赶紧从土里钻出来，手脚撑地，走螃蟹步，横向移动了十几步，回头一看，他离开的地方已经被打得遍地弹痕。

“龟儿子，中鬼子的奸计了！”吴小好吐出嘴里的泥沙，揉着眼骂道，“大鼻子的洋鬼子真坑人不浅，不说只有小股日军吗？我怎么觉得有千军万马呢！”

“学生蛋子，冒冒失失的干什么，以为自己刀枪不入吗？老老实实地待着是你唯一的出路！”王更有缩到一个土坡后面，侧卧于地，不急不躁地咂着一根草叶茎。

“停火，全部停火！”江晓垣忽然喊起来。

“连长，小鬼子好像不听你命令啊，他们还在开火。”王更有天生乐观，枪林弹雨里还不忘调侃。

江晓垣倾听了一会儿，觉得枪声较之开始已显稀疏，于是作出判断：“打伏击的鬼子不超过一百人，估计他们的援军听到枪声很快就会赶到，不能坐以待毙。机枪手，压住鬼子的火力。”

王更有得令后架起机枪对着丛林中闪烁火光的地方横扫过去。其他人也纷纷抄起轻重武器各自寻找敌方火力点射击，凭着武器的优越，很快压制了敌军的火力。

看到日军渐处下风，江晓垣喊道：“兄弟们，冲上去消灭他们，注意分散冲锋，避开子弹，别凑在一起。”

王更有端着机枪刚爬起来，忽听江晓垣冲他喊了声“快卧倒！”接着身边一阵巨响突起，一发掷弹筒射出的榴弹落下来，爆炸掀起又落下的泥土让他睁不开眼。一股热浪将地皮掀起来埋到他身上，耳里顿时嚙嚙作响。

“小鬼子敢用炮轰老子！”王更有从灰土里钻出来，气急败坏地喊叫着，“他奶奶的，俺要大开杀戒了！”见不远处一棵树上有个火力点，火光闪闪，一个长点射过去，便看到一挺轻机枪从树上坠落下来。

“散开！成战斗队列！别挤在一块！”陈凤语的声音。

中国士兵马上组成战斗队列向日军强行突破，各种轻重武器一起开火，射程之内，无论人鬼无一幸免，很快撕裂了日军的散兵线。

### 3

分散藏身于灌木丛中的百十余名日军正端枪寻觅攻击目标，本以为以逸待劳，不费吹灰之力就可将支那军就地消灭；不料敌军火力如此惊人，还没等他们明白怎么回事，便被各种轻重机枪打得晕头转向，眼睁睁地看着从来都不入皇军法眼的支那士兵势不可当地冲向自己的阵地。于是孤注一掷地装上刺刀，准备和冲上来的支那军展开白刃战，以重振大日本帝国武士的声威。

日军单兵作战能力极强，素以步枪射击和拼刺两大绝技独步天下，尤其近身格斗更是拿手好戏。而且日军的武器长度惊人，近一米三的枪体配上五十余公分长的三零式刺刀，“一寸长，一寸强”，不近身便罢，一旦近身，战场上就唯我独尊了。骄气的日军手执傲人的长枪，足以骄傲地称霸一时，堂堂大不列颠帝国的部队都不在话下，区区支

那士兵，还是手下败将，何足挂齿！

但日军不幸又犯了一个浅薄的错误，看到中国士兵端着刺刀冲上来，误以为他们会遵守江湖规矩，一对一地单挑。依照日军作战惯例，拼刺刀时枪膛里是没有子弹的，一来出于怕误伤友军的担忧，二来也是自信心的体现。日军伏兵按章办事，打光了枪里的全部子弹就等着与敌人兵刃相见，始料未及的是对方根本不按套路出招，还没等短兵相接，中国士兵手中的美制汤普森冲锋枪就横扫过来，端着空枪严阵以待的日军刚摆好造型，瞬间被射成了镂空雕塑。

侥幸未死的日军一看情况不对，我等皇军都退掉子弹了，支那人竟然还放枪，明摆着欺人太甚！他们愤然跃出工事要和中国人好好理论，其结果是怒吼着冲上去，哀嚎着倒下来。

所谓“彼一时，此一时”，所向无敌的日本人大概不知道中国有句古话，叫“士别三日，刮目相待”，何况阔别一年。他们现在所面之敌，已不是当年在中国战场上以血肉之躯给日军当活靶的支那军，而是一支在蓝姆伽接受过严格的丛林作战训练的精锐之师，配备全副美式装备，战斗力远非昔日可比。相比之下，日军的装备黯然失色，曾经引以为豪的三八大盖宝刀已老，尤其近身作战，其优越性大为减弱。在拥有较高射速的冲锋枪面前，日军手里的步枪真是横拿不是，竖拿不是，拄拐太长，挑旗又短，还不如抄把标枪更觉实用。

战壕里弥漫着手榴弹爆炸后的烟雾，打伏击的日军横七竖八倒了一地，陈凤语和王更有一起一后跃进日军的战壕。

“绿毛鬼？”两人被眼前的日军吓了一跳。原来，这些日军因为在阴暗潮湿的地方不挪窝，日久天长，竟然长出一身绿苔，和周边景物浑然一体，已经形成了以假乱真的保护色。

一个绿毛鬼睡在战友的尸体上，满脸雨水和血污，他眼皮忽然动了一下，瞥见地上的步枪，猛地抓过来，推弹、关栓、瞄准，一气呵成。可就在他对着陈凤语要扣动扳机的时候，枪杆断了，枪管掉在地上，只剩一截被炸糊了的木枪托举在手里，活像一杆大烟枪。这太出人意料了，还有比这再倒霉的事么，日军端着枪托傻眼了，一脸窘态。

“毛毛球的，拿把枪托吓唬谁呢？”王更有上前一脚，收缴了日军的枪托。

那个日军叽里呱啦说起蛮语来，一副气急败坏的样子。